

檔 號： 02020400
保存年限： 3
電子簽核 結案日期：110年08月23日

收發文號：1100007942
收發日期：110年08月18日
創稿文號：1101296263
1101296263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06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
承辦人：張祐琳 專任助理
聯絡電話：02-27376993
電子郵件：una@mail.ntust.edu.tw

受文者：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0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科大通識字第1100106055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2件) 如文(ca0fbcfbc8516aaab0a5da9441215fe5_A095M0000Q110010605500-1.pdf、ca0fbcfbc8516aaab0a5da9441215fe5_A095M0000Q110010605500-2.pdf，共二個電子檔案) [1101296263_1_ca0fbcfbc8516aaab0a5da9441215fe5_A095M0000Q110010605500-1.pdf](#) (附件一)
[1101296263_2_ca0fbcfbc8516aaab0a5da9441215fe5_A095M0000Q110010605500-2.pdf](#) (附件二)

主旨：全國大專校院雲端學院(以下簡稱雲端學院)遠距通識及共同課程，110-1學期課程將於110年9月1日開始報名，敬請貴校惠予公告並協助各項行政事務執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臺灣教學資源平台計畫(TTRC計畫)，為互通各校之通識及共同科目課程資源，並因應新冠疫情時代持續執行「雲端學院Cloud College」，以虛實整合方式進行遠距教學，解決跨校修課時空與環境限制，並搭配教學助理確保遠距授課之教學品質。110-1學期將擴大辦理，提供16門優質課程供學生選讀(如附件一)，將於110年9月1日開始報名，詳細報名資訊請見說明三。
- 二、尚未成為雲端學院夥伴之學校，若有意加入者，請依據109年12月28日臺科大教字第1090111205號函簽署合作協議並聯絡雲端學院承辦人員(專任助理張祐琳02-27376993)，以利相關行政作業。
- 三、110-1學期雲端學院課程報名資訊如下：
 - (一)課程報名時間：
 - 1、第1階段為110年9月1日(三)上午9點至9月8日(三)下午5點止

2、第2階段為110年9月22日(三)上午9點至10月5日(二)下午5點止。

3、課程皆一律於雲端學院線上系統報名選課。

(二)授課對象：全國大專校院之學生、全國高中職之學生、其他有意向學者。

(三)收費說明：由雲端學院報名系統收繳費用，費用說明如下。

1、已簽署雲端學院校際選課合作協議書之大專校院(夥伴學校)以及各公私立高中職，因應疫情影響，可免費修讀。

2、未簽署全國大專校院雲端學院校際選課合作協議書之大專校院(非夥伴學校)，學生每學分新臺幣1,700 元為原則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://cloud-college.ttrc.aca.ntu.edu.tw/>。

(五)報名流程：修課學生於網站公告報名期間至雲端學院線上系統報名選課，因修課人數名額有限，各階段錄取名單請於9月10日(五)下午3點及10月7日(四)下午3點至報名網站查詢，未錄取者不另通知。

(六)學生報名選課前，請務必確認在學身分以及學籍，若因超修、衝堂或其他因身分認定問題，無法依正常程序於學籍所在學校登分、認列時，請另行申請修課證明，自行辦理學分認抵事宜。

(七)相關資訊路徑(請至報名網頁)：

1、課程資訊：點選橫軸「課程專區」→「年度課程」查詢。

2、報名須知：點選橫軸「學生園地」→「修課說明」→「學生報名專區」→「報名須知」查詢。

3、選課報名重要時程表：點選橫軸「學生園地」→「修課說明」→「重要時程表」查詢。

4、各大專校院課程認抵：點選橫軸「學生園地」→「學分認抵」→「開課學年期」→點選「110-1」查詢。

四、敬請夥伴學校協助以下相關行政事務：

(一)課程認抵資訊：請貴校承辦人員於110年8月27日前登入系統輸入完成並確認。

(二)課程宣傳：隨函附上EDM(如附件二)請惠予轉發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。

(三)學生身分審核：

1、請貴校承辦人員至系統進行學生身分審核，若未審核者，皆視為貴校學生。

2、第1階段身分確認期間為110年9月9日至9月10日上午10

點止；第2階段身分確認期間為110年10月6日至10月7日上午10點止。

(四)修課資格：學士班(含進修學士班)、碩士班、博士班在學學生皆具有修課資格(已錄取之準大一新生修課資格由各校認定)。

(五)不符合資格之學生將視為非夥伴學校之學生，將收取學分費用，為避免影響學生修課權益，敬請貴校承辦人員於前述期限內完成身分審核作業。

(六)成績登錄：授課教師將於課程結束後陸續至系統送出成績，貴校承辦人員可登入系統下載貴校學生成績進行校內成績登錄作業。

(七)本次所有課程結束後1個月，將發函檢送貴校學生修課成績表，以供存查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通識教育中心

健行科技大學
Chien Hs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